

100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6號3樓

※自民國100年起將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規定不再寄發股東大會通知予未滿一仟股股東，僅公告為之。

電話：(02)2361-8608(代表號)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台北(電)字第1702號

印刷品

(本報實字郵地址讀者，應按信封交寄者，無法退還請為留意)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北市沙街一段二十號台北國華英樓  
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計四十二人；代表股份總數二、五七一、六七九、六一二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二五五、五〇〇、八〇一股之百分之九一、二）。  
來賓：監察人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憲會計師  
法律事務所 林德富律師  
元大陸證券有限公司 郭祥輝副總經理  
主席：徐慶東董事長 記錄：蔡榮裕  
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額數，主席宣佈開會。  
查票紀錄：(略)

- 壹、報告事項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洽悉)
- 二、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洽悉)
- 三、監察人九十九年度監察人報告書(洽悉)
- 四、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事項報告(洽悉)
- 五、訂定「遠傳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報告(洽悉)

### 貳、承認事項

一、案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及經股東監事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憲、張清編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全體監察人查核結果，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監察人報告書(洽悉)。  
(二)本案業經民國(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第五屆第十次董事會暨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六日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通過。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擬具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擬以未分配盈餘新台幣8,146,252.025元分配配發紅利(現金)，每股新台幣2.5元。  
(二)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項目	金額
本期稅後淨利	\$8,848,565.00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4,856,500)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238,086,118
本期可供分配數	8,201,794,622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	8,146,252,025
期末未分配盈餘	\$55,542,597

附註：  
一、配發員工紅利：\$159,274,170  
配發董監酬勞：\$79,637,085  
(三)另為配合兩稅合一實施，於計算所得稅第六十六條之六、第六十六條之九及第七十三條之二股東可扣抵稅額分配時，優先分配屬八十七及以後年度盈餘；於計算所得稅第六十六條之九應加徵10%附帶所得稅之未分配盈餘時，依財政部八十七年四月三十日台財稅第八七〇四二號函規定，採個別劃分方式，優先分配最近年度盈餘。  
(四)除息基準日前如有因辦理買入或回購導致在外股份數量增加，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除按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息配息率。  
(五)本案經股東大會通過後，由董事長林安憲代表董事會，另行除息基準日分配。  
(六)本案業經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六日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通過。  
(七)議決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參、討論事項

一、案由：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敬請 公決。  
說明：(一)為配合相關法令及實務運作，擬修正本公司章程第二條、第五十五條、第二十七條及第三十一條部分條文，修正前後條文內容如下：

條次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為臺灣地區之得利有限責任公司，其組織及業務均受中華民國法律之管轄。本公司之組織及業務均受中華民國法律之管轄。本公司之組織及業務均受中華民國法律之管轄。	本公司依我國法律組織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我國法律組織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我國法律組織之有限公司。	為明確及符合現狀，擬修正本條文字。本公司轉投資他公司所有權有股權者，所有投資應視同不受公司法第三十三條不得轉讓或繼承之限制，準用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十九名董事組成，由股東會選舉之。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十九名董事組成，由股東會選舉之。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十九名董事組成，由股東會選舉之。	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十一名董事組成，由股東會選舉之。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十一名董事組成，由股東會選舉之。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十一名董事組成，由股東會選舉之。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3月22日金管證字第100001072號函規定，增設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不得少於董事會成員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	變更與明訂公司之股利政策，擬修正本條之規定。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除依公司法之規定外，並得依下列各款之規定辦理。	配合增訂本條之規定。

(二) 本案業經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六日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通過。  
(三) 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案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決議，敬請 公決。

說明：(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7規定，有權證券私募集資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本公司原已於九十九年度股東常會通過私募集資行通於中國移動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一案，惟因相關法令尚未訂定，故呈請提報股東會討論。  
(二)本公司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第43條之7規定，以私募集資發行不超過444,341,020股普通股，每股新台幣1元，發行總金額上限設定為新台幣17,773,040,000元(實際發行金額於法規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決定之)，以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經營之效率及市場競爭力。  
(三)私募集資相關事宜如下：  
(1)私募集資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1)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私募集資價格以每股新台幣40元。私募集資價格不低於下列二項價格較高者之七成，即由股東會決議訂價方式後，由董事會依股東會之決議實施。參考價格為：(一)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均不含定價當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區間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息之金額；(二)定價日前二十個營業日(均不含定價當日)普通股收盤價區間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息及配息之金額。本公司已委請國泰證券公司辦理訂定私募集資價格及合理性出具意見書，惟如集思人母子公司本公司依相關合約通知對方私募集資訂日之通知日(含)前連續十四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成交量加權平均價在每股新台幣35元(含)至每股50元(含)之間外，則通知股東會授權董事會重新訂定集思人母子公司依依信原則進行協商，以同意新的私募集資價格，但私募集資價格之任何向上或向下調整(如有之)，均不得超過每股5元(含)。但重新訂定之每股私募集資價格不得低於前定價日普通股價格之七成。  
(1-2)本次私募集資價格係依據「管機相關法令訂定之訂價之依據尚屬合理。  
(2)集思人選擇方式，目的，必能選擇對股東最有利之價格。  
本次私募集資訂定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九年六月十三日(九一)台財證一字第九一〇〇三四五號函規定之特定人為限，另亦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集思人為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屬於台灣設立之一家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與中國移動有限公司皆隸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本次選定集思人之目的係為引進策略聯盟夥伴，就加強本公司國內外業務合作有重要性，預計可強化公司未來營運所需技術、擴大市場，以因應產業及環境快速變化。  
(3)辦理私集資之管理、資金運用及預計達成效益：  
(3-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為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經評估資金市場狀況，籌資之時效性及發行成本後，擬透過私募方式向集思人募集資金，不採公開募集係因私募集資具有迅速及具策略性之特點，有利公司擴充業務規模。  
(3-2)私募集資之用途：不超過本公司444,341,020股普通股。  
(3-3)辦理私集資之管理、資金運用及預計達成效益：  
(3-3-1)本次私募集資將由國內銀行進行匯款及撥款，以因應未來成長及擴充所需資金。預計於辦理私集資基礎後三年內完成資金運用，私募集資除除可強化財務結構外，並可因應數位經濟時代所需進行的投資，提升本公司經營效率及市場競爭力，對未來發展、獲利能力的提升，效益應可逐漸顯現。  
(3-3-2)另本次私募集資策略聯盟夥伴，將可強化公司未來營運所需技術，加強國內外業務合作，以因應產業及環境快速變化。  
(四)本次私募集資之權利義務與原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除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私集資之普通股發行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轉讓限制外，不得再行出售。另本次私集資之普通股發行日起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應先與國泰證券交易所符合上市標準之同意函，向主管機關申請掛牌後始得上市交易。  
(五)本次私募集資將於本次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六)本次私募集資之完成需與相關交易文件之交易前提條件全部達成，包括但不限於法令許可及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核准。  
(七)本次私募集資之重要內容，包括募集對象、發行條件、特定人之選擇方式、資金運用計劃、計劃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與本次私募集資有關之重要事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定。未經公司法等規定，主管機關核准，或基於市場狀況變化、客觀環境影響而須變更或修正時，尚須經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八)除以上所述之授權範圍外，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訂定發行新增資本庫單，並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代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本項有關之契約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集資之事宜。  
(九)本案業經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六日第五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通過。  
(十)該議附獨立專家對本募集案所出之合理性意見書。  
(十一)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解除公司法第二〇九條有關董事職權禁止之限制，敬請 公決。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職權禁止之行為如下表所述，擬請股東會解除下述董事代表人親屬禁止之限制：

職稱	姓名	代表法人	擔任其他同業之職務	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
董事	川用克哉	裕福實業(股)公司	NTT DoCoMo經理人	第一類電信事業

(三)本案業經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第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通過。  
(四)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案由：解除公司法第二〇九條有關董事職權禁止之限制，敬請 公決。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職權禁止之行為如下表所述，擬請股東會解除下述董事代表人親屬禁止之限制：

職稱	姓名	代表法人	擔任其他同業之職務	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
董事	川用克哉	裕福實業(股)公司	NTT DoCoMo經理人	第一類電信事業

(三)本案業經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第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通過。  
(四)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案由：解除公司法第二〇九條有關董事職權禁止之限制，敬請 公決。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職權禁止之行為如下表所述，擬請股東會解除下述董事代表人親屬禁止之限制：

職稱	姓名	代表法人	擔任其他同業之職務	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
董事	川用克哉	裕福實業(股)公司	NTT DoCoMo經理人	第一類電信事業

(三)本案業經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三日第五屆第十次董事會議決通過。  
(四)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股東戶號53153號股東發感謝經營團隊之努力，給予公司正面之肯定。

伍、散會。

主席：徐慶東

記錄：蔡榮裕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監察人查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九)	\$ 6,343,488	10	\$ 5,225,107	9
4881 電信服務收入	56,235,310	89	54,362,420	90
4882 其他營業收入	567,107	1	474,601	1
4800 營業收入合計	63,435,905	100	60,062,128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及二九、二九之二及三二)	8,508,103	14	6,047,693	10
5800 銷貨成本	28,035,060	44	27,027,541	45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36,127	—	245,217	—
5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779,249	58	33,320,451	55
5910 營業毛利	26,656,615	42	26,741,677	45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六及二九)	10,996,581	18	9,510,177	16
6200 行銷費用	4,406,050	7	4,695,402	8
6300 研發發展費用	79,646	—	109,33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82,277	25	14,309,910	24
6900 營業淨利	11,174,338	17	12,431,767	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6,328	1	183,694	—
7140 投資淨益(附註二)	92,089	—	83,883	—
7180 利息收入(附註二)	84,432	—	66,606	—
7210 利息收入(附註二)	41,446	—	40,939	—
713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36,800	—	—	—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6,328	1	183,694	—
7140 投資淨益(附註二)	92,089	—	83,883	—
7180 利息收入(附註二)	84,432	—	66,606	—
7210 利息收入(附註二)	41,446	—	40,939	—
713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36,800	—	—	—

(接次頁)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 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九)	\$ 6,343,488	10	\$ 5,225,107	9
4881 電信服務收入	56,235,310	89	54,362,420	90
4882 其他營業收入	567,107	1	474,601	1
4800 營業收入合計	63,435,905	100	60,062,128	1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及二九、二九之二及三二)	8,508,103	14	6,047,693	10
5800 銷貨成本	28,035,060	44	27,027,541	45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36,127	—	245,217	—
5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779,249	58	33,320,451	55
5910 營業毛利	26,656,615	42	26,741,677	45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六及二九)	10,996,581	18	9,510,177	16
6200 行銷費用	4,406,050	7	4,695,402	8
6300 研發發展費用	79,646	—	109,33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82,277	25	14,309,910	24
6900 營業淨利	11,174,338	17	12,431,767	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6,328	1	183,694	—
7140 投資淨益(附註二)	92,089	—	83,883	—
7180 利息收入(附註二)	84,432	—	66,606	—
7210 利息收入(附註二)	41,446	—	40,939	—
713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36,800	—	—	—

(接次頁)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1,522,359	24	\$ 2,780,183	46
4800 營業收入合計	63,435,905	100	60,062,128	1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六及二九)	15,482,277	25	14,309,910	24
營業淨利	11,174,338	17	12,431,767	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6,328	1	183,694	—
7140 投資淨益(附註二)	92,089	—	83,883	—
7180 利息收入(附註二)	84,432	—	66,606	—
7210 利息收入(附註二)	41,446	—	40,939	—
713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36,800	—	—	—

(接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1,522,359	24	\$ 2,780,183	46
4800 營業收入合計	63,435,905	100	60,062,128	1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六及二九)	15,482,277	25	14,309,910	24
營業淨利	11,174,338	17	12,431,767	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26,328	1	183,694	—
7140 投資淨益(附註二)	92,089	—	83,883	—
7180 利息收入(附註二)	84,432	—	66,606	—
7210 利息收入(附註二)	41,446	—	40,939	—
713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36,800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7480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九)	\$ 17,514	—	\$ 27,264	—
7480 其他	199,228	—	203,609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37,812	1	605,955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附註二)	724,567	1	636,672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47,118	—	23,784	—
7521 商標及商標權之投資淨損(附註二及二)	36,644	—	46,106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	9,607	—	44,315	—
7880 其他(附註二六及二九)	28,714	—	136,899	—
79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46,600	1	887,866	2
7900 合併稅前利益	10,065,505	17	12,149,896	20
8111 所得稅(附註二及二五)	1,102,137	3	5,014,578	5
9000 合併稅後利益	\$ 8,863,368	14	\$ 9,135,318	15
歸屬于： 9601 母公司股東	\$ 8,848,565	14	\$ 9,230,107	15
9602 少數股東	14,803	—	(94,789)	—
合計	\$ 8,863,368	14	\$ 9,135,318	15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聯審委員會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八日查核報告)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7480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九)	\$ 17,514	—	\$ 27,264	—
7480 其他	199,228	—	203,609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37,812	1	605,955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附註二)	724,567	1	636,672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47,118	—	23,784	—
7521 商標及商標權之投資淨損(附註二及二)	36,644	—	46,106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	9,607	—	44,315	—
7880 其他(附註二六及二九)	28,714	—	136,899	—
79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46,600	1	887,866	2
7900 合併稅前利益	10,065,505	17	12,149,896	20
8111 所得稅(附註二及二五)	1,102,137	3	5,014,578	5
9000 合併稅後利益	\$ 8,863,368	14	\$ 9,135,318	15
歸屬于： 9601 母公司股東	\$ 8,848,565	14	\$ 9,230,107	15
9602 少數股東	14,803	—	(94,789)	—
合計	\$ 8,863,368	14	\$ 9,135,318	15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聯審委員會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李彬  
會計主管：尹德洋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7480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九)	\$ 17,514	—	\$ 27,264	—
7480 其他	199,228	—	203,609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37,812	1	605,955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附註二)	724,567	1	636,672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47,118	—	23,784	—
7521 商標及商標權之投資淨損(附註二及二)	36,644	—	46,106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	9,607	—	44,315	—
7880 其他(附註二六及二九)	28,714	—	136,899	—
79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46,600	1	887,866	2
7900 合併稅前利益	10,065,505	17	12,149,896	20
8111 所得稅(附註二及二五)	1,102,137	3	5,014,578	5
9000 合併稅後利益	\$ 8,863,368	14	\$ 9,135,318	15
歸屬于： 9601 母公司股東	\$ 8,848,565	14	\$ 9,230,107	15
9602 少數股東	14,803	—	(94,789)	—
合計	\$ 8,863,368	14	\$ 9,135,318	15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聯審委員會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八日查核報告)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7480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九)	\$ 17,514	—	\$ 27,264	—
7480 其他	199,228	—	203,609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37,812	1	605,955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附註二)	724,567	1	636,672	1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九)	47,118	—	23,784	—
7521 商標及商標權之投資淨損(附註二及二)	36,644	—	46,106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	9,607	—	44,315	—
7880 其他(附註二六及二九)	28,714	—	136,899	—
79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46,600	1	887,866	2
7900 合併稅前利益	10,065,505	17	12,149,896	20
8111 所得稅(附註二及二五)	1,102,137	3	5,014,578	5
9000 合併稅後利益	\$ 8,863,368	14	\$ 9,135,318	15
歸屬于： 9601 母公司股東	\$ 8,848,565	14	\$ 9,230,107	15
9602 少數股東	14,803	—	(94,789)	—
合計	\$ 8,863,368	14	\$ 9,135,318	15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聯審委員會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八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李彬  
會計主管：尹德洋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價格合理性意見

聲明事項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元大或本公司)接受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傳電信或該公司)之委託，針對遠傳電信辦理私募普通股案，進行價格合理性評估，本意見書僅供該公司董事會或股東會參考或向主管機關呈報之用，不得因其他目的而引用、傳聞、參考、提及或本意見書整體或部分內容。

本意見書係以民國100年4月15日為評估基準日，評估過程依據遠傳電信提供之資料及資訊、公開資訊觀測站取得之遠傳電信及相關同業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台灣經濟新聞資料、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證交所提供之市場交易資訊及影響報告及產業資料、外資商會研究報告及產業資料、所作之說明與分析。因此，隨時間之經過，倘若上述資料內容發生變化，將影響本意見書之有效性，本意見書難以以前述資料為衡量依據，故對該等資料之合理性與正確性不表示任何意見，倘上述資料有虛偽不實或隱匿情事，本公司不承擔相關責任。

此外，本意見之出具係依據委託書所進行，所以可能不包含閱讀者認為必要之所有評估程序，關於本私募基金應募人之選擇方式及應募人實際參與私募之適法性，本公司不表示任何意見，亦不承擔相關責任。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意見書同時備有中文、英文版本，若有何種差異，皆以中文版本為準。